

基于岗位能力需求的税法课程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研究

姚叶叶 赵玉

陕西科技大学镐京学院

DOI:10.12238/er.v8i10.6473

[摘要] 随着我国税收法治化进程的不断深化与税收征管改革的持续升级，社会对财税专业人才的需求呈现出精细化、复合化与实战化的显著趋势。文章通过系统解构税法课程目标岗位群所需的核心知识、关键技能与必备素养，构建了基于能力需求、课程目标、教学内容、实践活动、评价反馈的紧密咬合的教学链路，提出契合岗位需求、贯穿教学全过程、可推广复制的税法课程理实一体化“五阶四融”教学模式，为破解教学与实践“两张皮”的困境、赋能应用型财税人才培养提供参考借鉴。

[关键词] 岗位能力需求；税法课程；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

中图分类号：G642.0 文献标识码：A

Research on Teaching Mode Integrating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ax Law Based on Job Ability Requirements

Yeye Yao, Yu Zhao

Haojing College, Shaanxi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bstract: With the deepening of China's tax legal system and continuous upgrades in tax administration reforms, there has been a growing demand for finance and taxation professionals who demonstrate specialization, versatility, and practical expertise. This paper systematically analyzes core knowledge, essential skills, and competencies required by tax law course objectives. It establishes an integrated teaching framework that closely aligns with competency requirements, course goals, instructional content, practical activities, and evaluation feedback. The proposed "Five Stages and Four Integrations" teaching model combines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elements, aligns with job-specific needs, spans the entire educational process, and offers replicable solutions. This innovative approach addresses the disconnect between classroom instruction and real-world practice while empowering the cultivation of application-oriented finance and taxation professionals.

Keywords: job ability demand; tax law course; integration of theory and practice; teaching mode

引言

税法课程作为高校财经类专业人才培养体系中的核心支撑，其教学模式的改革成效直接关系到人才供给能否精准对接行业发展的脉搏。然而，审视当下众多高校税法课程的实践现状，传统“填鸭式”课堂讲授虽能传递知识框架，却难以有效锻造学生在真实、复杂涉税情境中分析问题、解决问题以及合规应用的核心职业素养^[1]。为此，本文集中探究以岗位能力需求为导向、以“理实一体化”为核心特征的新型税法课程教学模式，通过创设真实的或高度仿真的工作任务情境，引导学生在“做中学、学中做”，实现知行合一。

1 基于岗位能力需求的税法课程研究背景

当前，我国税收治理体系在数字化改革与政策高频迭代双重驱动下加速升级，行业对财税人才的能力需求发生结构性变革。一方面，金税四期系统全面推进“以数治税”，企业税务管理从经验驱动转向数据驱动，倒逼企业财税岗位必

须具备智能工具应用能力与涉税风险精准预判能力^[2]。

另一方面，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海南自贸港跨境税制创新等各类税收政策持续优化调整，要求从业人员不仅掌握政策条文，更要理解政策内核与适用场景，快速响应企业税务合规与筹划需求。目前，大多数高校财会专业开展的税法课程人才供给难以匹配企业“即战型”“复合型”岗位需求。因此，以行业能力需求为锚点，构建理实深度融合的税法教学新范式，已成为破解人才供给侧结构性矛盾、服务税收现代化建设的现实迫切需求。

2 当前高校税法课程教学中的问题诊断

2.1 教学内容与岗位需求的结构性脱节

从教学内容来看，传统税法课程教材内容长期聚焦基础税种理论与法条罗列，缺乏对税收政策动态更新机制的响应，未将企业真实业务场景中的复合知识需求纳入知识体系。案例设计多采用简化虚构情境，脱离行业真实复杂度，导致学

生仅掌握碎片化知识点，无法构建基于税法、财务、业务三维联动的知识结构^[3]，使毕业生面对企业税务登记变更、税务稽查约谈等实际任务时普遍陷入知识休克状态。

2.2 教学方法与能力培养的机制性割裂

从教学方法来看，多数院校开展税法课程呈现“重传授轻实践”的单向度困境。课堂以教师讲授为主导，学生被动接受知识灌输，缺乏主动参与涉税决策的机会。技能训练局限于课后计算题，真实岗位所需的全流程实操能力被简化为公式套用，虚拟实训软件的操作流程高度标准化，无法模拟税务机关质询、税企争议协商等非结构化场景，学生难以锻炼风险预判与应急处理能力。“先学后练”的割裂模式使理论记忆与实务应用沦为两条平行线^[4]，学生虽能通过卷面考试，却在实习中暴露“申报表逻辑混乱”“税务沟通措辞失当”等能力短板。

2.3 评价体系与职业标准的导向性偏离

从评价机制来看，目前税法课程评价环节设计严重偏离职业能力标准。现行评价以期末闭卷考试为核心，题型集中于选择题、简答题等知识复现类题目，无法有效衡量“税务筹划方案设计”“涉税风险诊断报告”等综合能力。即便引入案例分析题，评分标准仍侧重结论正确性，忽视决策逻辑严谨性与合规边界敏感性。且过程性评价多以考勤、作业完成等流于形式内容为主，缺乏对职业素养的观测工具。

3 基于岗位能力需求的税法课程理实一体化教学实施的价值

3.1 破解人才供需矛盾，提升就业竞争力

在人才培养层面，理实一体化教学以岗位能力需求为精准靶向，通过重构课程内容与实战场景无缝衔接，彻底扭转传统课堂“学用脱节”的顽疾。学生在真实业务情境中反复锤炼税种计算、申报操作、风险管控等核心技能，同步吸收最新税收政策，有效弥合财税人才供给与行业数字化升级需求之间的鸿沟。

3.2 驱动教学范式创新，激活课堂效能化

在教学方式层面，一体化教学通过任务驱动与情境嵌入重塑教学逻辑，将单向知识灌输转变为“做中学、学中做”的主动建构过程^[5]。以企业真实纳税申报全流程设计项目任务链，学生在角色扮、智能平台操作、业财税融合案例分析等多元场景中，深度理解税法条款的商业逻辑与合规边界。教师角色从讲授者转型为学习教练与情境设计者，进而实现知识传授向能力生成的根本性跃迁。

3.3 服务税收治理现代化，赋能行业发展

在行业适配层面，税法课程教学改革直击行业痛点，为税收治理现代化输送“懂政策、精实操、守底线”的高素质人才^[6]。学生通过理实融合训练，可以掌握智能税务工具操

作，更内化税收法治意识与风险防控思维，从源头减少企业因“无知性违规”导致的征纳矛盾。长远看，以能力本位的培养模式推动形成良性人才生态，企业获得适配人才降低合规成本，税务机关提升征管效能，高效增强服务地方经济能力，最终服务于国家税制改革与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需求。

4 基于岗位能力需求的税法课程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开发思路

4.1 要素解析

在数字化变革的时代，税务工作早已突破传统的发票核算范畴，向着智能化、合规化、战略性方向进化。基于对税务专员、税务会计、税务咨询顾问等核心财税岗位的系统调研与行业分析，其能力需求从专业知识、实操技能、职业素养三个层面出发，主要核心要素构成由动态能力图谱、情境化教学载体及能力本位评价机制，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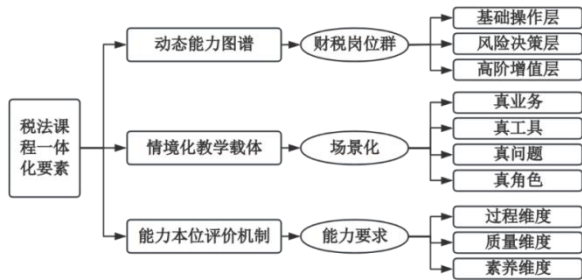


图 1 教学模式实施要素

4.2 模式构建

模式构建基于税法课程特点及现状，以能力进阶为主轴设计“五阶四融”教学模式，始于对目标岗位能力图谱的深度解耦与教学化转译，经过理论学习、模拟训练、实战应用螺旋上升的教学链思路^[7]，提炼出“认知奠基→技能固化→决策训练→复合应用→创新赋能”五阶能力阶梯，每阶对应明确的能力阈值与典型任务，具体每阶段目标见表 1。

表 1 五阶能力锻造阶梯内容

序号	阶段	能力目标	典型教学活动
1	认知奠基	掌握税种原理	留抵退税政策拆解。
2	技能固化	精准完成标准化操作	VR 高仿真系统演练。
3	决策训练	风险识别与基础筹划	税务稽查模拟攻防辩论。
4	复合应用	解决跨领域涉税问题	跨境电商税务方案设计。
5	创新赋能	智能工具驱动价值创造	金税四期数据预警模型开发测试。

一阶聚焦税种原理认知，通过开展“留抵退税新政沙盘推演”使学生掌握政策内核；二阶强化标准化操作肌肉记忆，依托电子税务局 VR 系统组织学生完成申报表填制技能训练；

三阶植入风险决策场景，模拟税务稽查约谈中的举证与抗辩；四阶设计跨域综合任务，主要围绕跨境电商税务方案需融合关税、外汇与数字支付知识进行方案设计；五阶攻关智能技术赋能课题，基于 Python 构建金税四期风险预警模型测试。

在能力阶梯落地的过程中，以情景化教学为载体，通过岗课融合、赛课融合、证课融合、政课融合等“四维融合”机制破除教学资源壁垒。其中，岗课融合方面，确保教学内容与岗位需求 1:1 映射；赛课融合方面，可将全国税务技能大赛的“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赛题拆解为 8~12 课时的阶梯实训项目；证课融合方面，将 1+X 智能财税证书的“税务风险管理”模块考点嵌入决策训练阶段；政课融合关键点则在于引入税务机关脱敏案例。

4.3 模式特点

“五阶四融”教学模式以情境深融交互性，依托“税务模拟+实体税务工坊”双场景，实现虚拟预演与真实业务处理的无缝切换，破解传统教学虚实割裂痛点。同时，该模式联合了校政企研四方深度绑定，税务机关提供脱敏稽查案例库、企业开放业务数据池、科技公司定制教学型智能税务平台、高校研发政策知识图谱引擎，形成“资源零时差共享、能力全周期培养”的育人生态^[8]，亦可从根本上解决教学内容滞后于产业发展的结构性矛盾。

5 基于岗位能力需求的税法课程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实施建议

5.1 构建协同育人体系，破解产教融合壁垒

针对当下税法课程脱离实务的问题，模式实施过程应落实校政企研四方联动深度协同，税务部门提供政策解读专班，每季度更新《税收新政教学转化指南》；龙头企业派驻实务导师，将真实业务场景拆解为教学模块；高校组建跨学科教学团队，开发“税法+大数据+商务”复合型课程。通过共建税务数智工坊，实现政策解读、实务操作、技术应用的三维联动，确保教学内容与行业发展同步更新。

5.2 打造教学资源平台，支撑动态能力培养

为解决教学资源滞后问题，构建智能资源平台，契合数字时代特点，教师可集成 AI 政策追踪系统，实时抓取并解析税收新政。同时，不断引进虚拟仿真实训系统来模拟金税四期全业务流程，并建立行业案例库，涵盖制造业、电商等典型税务场景^[9]，实现从政策认知到实务应用的能力进阶。

5.3 创新岗课赛证融通，重构教学评价体系

针对评价方式单一问题，结合“五阶四融”教学模式特点，将 1+X 证书标准、税务技能大赛要求、岗位能力清单融入课程考核。重点开发“过程性+终结性+第三方”评价工具，

涵盖实务操作录像分析、企业真实业务处理报告等。同时，引入企业学习成果认证体系，实现学历证书与职业能力的无缝对接，全面提升人才培养的适应性和针对性。

6 结语

本研究提出的“五阶四融”教学模式，通过项目任务驱动、真实业务情境嵌入、角色模拟实操、智能税务平台应用以及“岗课赛证”融通等多元化途径，有效弥合了传统课堂理论灌输与实际涉税工作场景之间的鸿沟。学生在“学中做、做中学”的沉浸式体验中，显著提升了税种计算、纳税申报、风险识别、合规筹划及税务沟通等核心岗位胜任力，其职业认同感和实践自信亦得到同步增强。唯有如此，才能真正实现课程教学与职业发展的无缝对接，源源不断地为社会输送“懂政策、精实操、善沟通、守底线”的高素质复合型财税人才，服务国家税收现代化建设大局。

[参考文献]

- [1]元梦如,赵彤,杨艳,等.基于 DACUM 方法的考务岗位能力标准研究[J].考试研究,2025,21(4):95-102.
- [2]叶青,何杨英.新形势下应用型本科高校税法课程教学设计创新[J].太原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4(4):89-91.
- [3]缪梦娜.税制改革背景下税法课程教学模式改革研究[J].科幻画报,2021(9):165-166.
- [4]王雪艳,狄雅婵.新时代高职院校税法课程教学问题探析[J].湖北农机化,2020(6):100.
- [5]陈龙珍,黄爱玲.基于网络环境下“税法”课程的教学模式[J].安顺学院学报,2015,17(6):55-56.
- [6]冯萃萃.新媒体时代理实一体化在大数据与会计专业教学改革中的尝试与反思——以税务类课程教学为例[J].新闻研究导刊,2024,15(8):162-164.
- [7]朱小娟.会计与税法在高职院校会计专业教学中的深度契合[J].现代商贸工业,2020,41(31):146-147.
- [8]梁红.“以学生为中心”的混合式教学研究——以税法课程为例[J].会计师,2023(19):110-112.
- [9]任丽杰.中职纳税实务课程理实一体化教学改革探索[J].现代职业教育,2018(32):101.

作者简介：

姚叶叶（1990.11-），女，汉族，陕西宝鸡人，硕士，陕西科技大学镐京学院教师，助教，研究方向为财务分析。

基金项目：

陕西科技大学镐京学院教学改革研究一般项目资助。项目名称：基于岗位能力需求的税法课程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研究。（立项编号：2024JG041）。